

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省、市、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积极按照上级要求，结合街道实际，坚持依法、便民、高效、权责一致原则和统一规划，协同建设，资源共享工作思路，加强组织机构、制度、机制、队伍等建设，多渠道、多形式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现向社会公布坂田街道办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报告内容中所统计数据的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坂田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政务大厅）联系（地址：坂田街道环城南路 5 号坂田集团产业中心（坂田国际中心）A 栋 1002 室，邮编：518129，电话：0755—89586136，传真：0755—89586152，电子邮箱：btzwwgk@lg.gov.cn）。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本街道在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期间，通过街道政务网站、政务公开宣传栏以及各大报刊等载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统计如下：

1、坂田街道政务网站 2022 年共发布各类政务信息 1132 条。

2、2022年，围绕坂田街道学习党的二十大、高质量发展主题、疫情防控、文明创建、居民文化需求、安全生产、宣传三防安全方式等多项重大主题，在中央、省、市、区主流媒体推出系列报道，街道通讯员在各媒体刊发正面报道3840余篇（条）。

3.主要公开政府信息类别包括：领导成员、机构设置、规划计划、资金信息、统计数据、政府采购、人事信息、民生实事、应急管理、重点领域、其他、公开指南、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年报等15项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3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96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2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0	4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	2	0	0	0	0	3
	(七) 总计	5	2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0	0	0	0	0	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1	0	0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度，本街道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从工作热点和群众关注点出发，主动公开工作动态、重点领域和社会救助等信息，但存在部分群众不了解查询政府信息有哪些方式的问题。针对此问题，总结出以下两点改进方法：一是加强线下宣传查询政府信息渠道工作。结合街道实际，采取多种线下宣传途径，通过街道各部门线下活动、社区工作站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和公告宣传栏宣传信息查询方式。二是强化网上宣传查询政府信息方式工作。充分利用街道政府官网和相关主流媒体宣传政府信息查询渠道，坚持问题导向，补足短板，在上级指导下努力提高政府信息

公开便民性，持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使政府信息公开向基层延伸，充分发挥平台作用。我街道将全面提高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思想认识，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和方式方法，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符合人民群众的需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没有收取政府信息公开费用，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2023 年 1 月 6 日